办理结果类别：（A、B、C）

公开方式：（是否公开）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2025〕 号 签发人：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对市政协六届五次

会议第20250005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市农业农村局:

刘小军委员提出的关于加强村集体经济合作，做强乡村产业，增强乡村自身造血功能的提案，经研究，现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我局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工作，产业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重中之重，也是我局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内容。我局多措并举助力我市乡村产业蓬勃发展。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推进国土空间规划，助力乡村产业发展**

一是我市在推进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中，充分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整体统筹作用，在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根据相关要求规划了22204.3733公顷的村庄建设边界用于保障乡村地区村民开展乡村产业设施、农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的用地需求。在村庄建设边界图层内的均视为符合规划，在该图层范围内的用地均可用于急需建设的农宅和产业、基础设施等项目，充分保障了农户建设农宅的空间需求。目前我市编制的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于2024年一季度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复。二是我局在村庄规划工作中坚持目标导向、需求导向原则，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审批和上图入库，发挥村庄规划工作对于乡村振兴的引领作用，助力我市乡村振兴工作。自2019年以来，我局通过制定工作计划、调度工作进度、主动下沉一线指导工作等方式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共完成村庄规划编制并通过专家评审658个（其中港北区104个，港南区52个，覃塘区110个，桂平市175个，平南县217个），审批221个，上图入库81个。我局强化村庄规划对于乡村振兴产业用地的保障工作，在已上图入库的79个村庄规划中，共规划保障214.1984公顷产业发展用地，为我市乡村地区产业振兴提供规划保障。如平南县六陈镇六陈社区通过村庄规划，共新增保障建设用地17.3521公顷，其中含产业发展用地11.6898公顷，强化了六陈社区玉桂产业发展保障。

**（二）强化空间统筹，保障设施农业用地**

一是创新使用“套叠法”。我局会同相关部门套叠多方数据后，通过实地摸排，形成符合用作设施农用地的指引地块图斑22.4万亩。二是存量土地“再开发”。注重盘活闲置重新利用，2024年盘活闲置低效存量设施农业用地1270亩。充分利用工业用地发展设施农业，如港北区广西汇菇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品品鲜食用菌项目基地利用近200亩工业用地发展食用菌，覃塘区雪榕年产19.5万吨食用菌现代农业产业园用地520亩中有490亩是建设用地。三是坚持集约节约用地。积极推广多层种植、养殖，大力发展“菌菇进厂、鸡鸭上架、猪牛上楼、鱼虾上岸”工厂化种养模式，向上发展要空间。2024年以来新建成楼房化种养项目19个，多层笼养鸡舍29栋，节约用地1020亩。

2024年全市共完成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1.2万亩，其中占用耕地445.11亩。今年以来，全市共完成设施农用地上图入库0.52万亩，其中占用耕地142.38亩。绝大多数设施农业项目仍在其他农用地上开展。总的来看，我市设施农用地的后备存量仍然较足，足以支撑我市设施农业发展。

**（三）完善土地管理，解决土地资产保障难题**

我局率先在全区开展设施农业用地以及农业生产设施所有权权属登记改革，为广西设施农业不动产权登记提供贵港改革方案。2025年5月，与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印发《加快推进贵港市设施农业用地及地上农业生产设施权属登记工作方案》，明确各部门责任体系，配套标准化的工作流程指南，系统规范项目筛选、宗地调查、权属确认、融资对接等5个方面25个环节操作标准。并推广“四同步”举措，即宣传同步、测绘同步、材料收集同步、融资对接同步。将设施农业招商与权属登记宣传相结合，提升招商吸引力；设施农用地备案审批测绘与权属登记地籍调查同步进行，一次测绘形成多套应用成果，降低企业成本；在签订土地流转合同时，同步收集登记所需材料，减少重复工作；对需融资的项目，金融部门提前介入服务，力争完成权属登记后同步办理抵押登记。

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办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等不动产权登记54宗。其中颁发农村土地承办经营权不动产权证书37本；土地经营权不动产权证书8本；办理设施农业用地及地上农业生产设施权属登记9宗，涉及建筑面积10.5万平方米，助力企业获得抵押融资贷款累计5000万元。

二、下一步工作

**（一）强化规划保障，扎实推进国土空间规划**

**一是**在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实施过程中，我局将强化与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对接，做好做足对乡村产业发展、水利设施建设等向项目的要素保障，确保相关项目的用地需求。**二是**在后续的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过程中，我局将根据当地的自然资源禀赋等，充分考量产业发展需求，支持诸如农业观光旅游、乡村产业研学等多种新业态蓬勃发展，同时强化与相关行业规划和指导文件的衔接，做好乡村仓储冷链物流等的要素保障，支持产业配套设施的建设。**三是**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做法**，**坚持因地制宜有序推进村庄规划。有序推进我市有条件、有需求的村庄开展村庄规划，通过村庄规划为我市乡村地区做强乡村产业，增强乡村自身造血功能提供规划依据。

**（二）优化项目管理，保障设施农业空间需求**

**一是**进一步优化设施农业项目管理工作，协同农业农村部门和乡镇加强项目管理，保障项目正常备案上图入库。**二是**继续对低效、闲置设施农用地排查并予以盘活，已实际未开展设施农业项目的予以注销备案和移库，为未来新的设施农业项目用地腾挪空间。

**（三）出台权属登记办法，支持设施农业项目确权登记**

结合《贵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贵港市设施农业用地及地上农业生产设施权属登记暂行办法的通知》（贵政办规〔2023〕2号）的试行经验，我局已组织起草《贵港市设施农业用地及地上农业生产设施权属登记办法》，并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该《登记办法》重点在国有农用地、林地上的农业生产设施权属登记上有所突破，将更好的支持设施农业企业办理相关不动产登记。目前我局正在指导多家有办理意愿的企业开展材料收集、地籍调查等不动产登记前期工作。

专此函达。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7日

（承办人姓名及联系电话：蒋建华4286059）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